

第41次会议逐字记录

主席：署大元先生 (副主席) (大韩民国)
嗣后：埃拉拉比先生 (埃及)

目 录

一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63)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1/47/PV.41
15 March 1993
CHINESE

FP

上午10时20分开会。

议程项目63(续)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A/47/887和Add.1和2,A/47/902;A/C.1/47/14)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我们依照第47/422号决定再次召开第一委员会会议之际,让我向各位表示热烈欢迎。

各位成员都知道,委员会在常会期间对1992年10月27日纪念裁军周之际提交的题为“冷战后时代军备管制和裁军新层面”的秘书长报告(A/C.1/47/7)所进行的审议,为我们处理若干有关联合国及其各机构在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的作用及其在迅速变革的世界秩序中的相互作用、职能、议程和优先事项等重大问题提供了机会。特别鉴于此类问题关系重大,而且我们为详尽讨论这些问题所拥有的时间有限,兹决定召开第一委员会本次续会。

正如大会未经表决而通过的这项决定草案所表明的那样,这几场会议的宗旨是重新评价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特别是第一委员会、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各自相应的作用及其相互关系,以及裁军事务厅的作用,包括提高该机制的运作和效率的方式方法,同时还要铭记安全理事会在这些问题中的权限。本次续会的目标是重新进行评价,以便达成具体和商定的适当行动建议。至于裁军谈判会议,人们的理解是,该机构负有就其未来提出建议的主要责任。

在11月10日专门审议秘书长报告的第一委员会特别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后通过的决定和从各会员国收到的答复似乎都表明,本次续会可能将主要集中于有关裁军机制的问题。在这方面,也许应该指出,我们在审议这些项目的过程中需要首先铭记我们努力的目的和目标。因此,我们努力对所有有关裁军机制的问题进行审议,并在必要时需要对它进行调整,以迎接冷战后时代的新挑战,这些都必须是旨在实现我们希望实现的最终目标。本着均衡对待我们面前问题的精神,我们需要通过在军备控

制、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实现一体化、全球化、以及振兴联合国工作,并同时考虑到安全理事会更大的作用,处理在上述领域新出现的各种挑战和机会。

在目前国际形势下,世界日益依赖联合国解决社会、经济和政治冲突。人们要求联合国在维护和平与国际安全方面起更加积极的作用,这意味着它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责任有所增加。正如秘书长在向本委员会提交其报告时所提及的那样,

“裁军是预防性外交、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冲突后缔造和平固有的一部分。”(A/C.1/47/PV.18,第6页)

联合国在军备控制和裁军方面所面临的问题虽然不是崭新的问题,但确实需要从一种不同于冷战时代盛行的角度加以处理。对国际社会对处理这些问题所拥有的机制是否充分进行审议无疑是非常需要的新办法的一个重要方面。

各会员国对第47/422号决定(b)段提出的观点以及裁军谈判会议根据该决定(c)段转交的文件表明,会员国之间看来对现有裁军机制在其各个领域中能否胜任以及不同的职能达成了普遍的一致意见。但是,会员国也显然希望处理在该机制不同机关之间进行更大协调的可能性,以评价其各自进行中的合理化进程,并最终考虑用以加强联合国在裁军、裁军控制和国际安全领域中效力的替代方法。

第一委员会、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之间更好的协调模式是得到反复强调的各点之一。在此方面,也许应当指出,第47/422号决定(d)段要求第一委员会主席在委员会主席团其他成员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协调前面各段中所提的行动。

为了充分利用这次机会讨论这些关键问题并最好地利用分配给我们的时间,请允许我建议,我们在审议时要牢记裁军的根本目标,这就是为建立在各国间更大信任基础上的持久和平奠定基础。为了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成果,我们在规定我们讨论的范围时要有所克制,并且要继续把注意力集中在具体问题上,以便能够提出定义明确、获得接受和切实的建议,能够尽快地得到有意义的执行。

让我表示希望,本届会议将对第一委员会以及处理裁军、军备控制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其他有关论坛今后的工作作出重大贡献。

今天上午本来要听取秘书长的发言,但我今天早晨获悉,秘书长将于明天上午发言。

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致开幕词之后,现在让我们进行我们工作的下一阶段,也就是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本届会议的时间表。在此方面,各位成员记得,主席在过去几周里在第一委员会秘书索赫拉卜·凯拉迪先生的协助下在纽约和日内瓦进行了广泛的非正式磋商。

就工作方案而言,我们应当首先记住委员会完成手头各项任务的时间是相对短的。实际上,我们完成工作只有不超过五个工作日的时间--也就是10次会议,而我们的工作涉及需要处理的一系列广泛的问题。鉴于时间的限制,我谨首先提议委员会只在两次会议上--今天上午和下午的会议--就其面前的各项问题进行简短的一般性交换意见。明天上午委员会将开会听取秘书长的讲话,然后将举行非正式会议。

由于我们今天两次会议的发言者名单很长,并且为了照顾已经在名单上的所有代表团,我建议,征得委员会的同意,宣布发言者名单截止登记,并且为每次发言规定10分钟的时限。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同意我刚才概述的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建议,在进行一般性交换意见之后,委员会开始进行其工作的下一阶段,即审议其各项结论和建议,如有需要,这些结论和建议可反映在供委员会审议和采取行动的一项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中。我提议,我们把星期二、星期三和星期四总共六次会议用于这一目的。

另外,我谨建议,规定1993年3月10日星期三中午12时为提交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的截止时间。我完全了解这个截止时间看来比较早。但是,鉴于我已经提到的短暂的时间范围,委员会看来在这方面没有什么灵活性。在此方面,我们也必须记住,需要为各代表团留下足够的时间在它们之间进行磋商,以及在必要时寻求其各自政

府的必要的指示,而且如有需要秘书处也要编写方案所涉预算问题的报告。

最后,在1993年3月12日,星期五,第一委员会将进一步对可能提交给它的任何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进行审议或采取行动。

我相信,我刚才概述的以广泛和深入磋商的结果为基础的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将满足委员会的需要,使其能够在分配给它的时间里完成交付给它的任务。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同意拟议的工作方案和时间表。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提请注意另一个事项。如果我们能够在某种安排好的范围内进行非正式审议,这将大大促进我们的工作往下一阶段发展。因此,如果愿意这样做的代表团能够尽早以书面向秘书处提出它们的建议、想法或提议,我将不胜感激。这将使主席能够设法把各项建议合并在一份非文件中,然后在适当时候酌情分发。

一般性交换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首先我非常高兴地请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拉多斯拉夫·杰亚诺夫先生发言。

杰亚诺夫先生(保加利亚),裁军谈判会议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带头在第一委员会今天的讨论中发言,第一委员会复会的任务是要重新评价多边裁军控制和裁军机制,以便就加强其职能和效率的适当行动达成具体、商定的建议。

我们期待着听取秘书长明天将向本委员会发表的重要讲话。

我很高兴地欢迎裁军事务厅厅长普尔沃斯拉夫·达维尼奇先生和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维森特·贝拉萨特基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我今天以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身份发言,介绍谈判会议根据大会第47/422号决定(c)段所提的要求通过的各项报告。

LH

在这一段落中,大会请裁军谈判会议在1993年2月15日前向第一委员会主席转

递裁军谈判会议对联合国秘书长题为“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的审议结果,并在1993年2月20日前向第一委员会主席转递裁军谈判会议正在进行的关于会议的议程、组成和工作方法的审查工作的状况。按照这项要求,裁军谈判会议已在1993年2月18日举行的第643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两份报告。主席先生,我已通过1993年2月25日的信向你大会第一委员会主席转递了这两份报告。作为转递信函附件的这两份报告已在文号A/C.1/47/14下作为第一委员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第一份报告原先作为文件CD/1183分发,现载于文件A/C.1/47/14附件一。它涉及对秘书长“新层面”报告的审议。在这方面,我谨强调,正如报告第二段所指出,该报告所表达的是裁军谈判会议对秘书长报告中所涉及的裁军谈判会议职权范围内各问题的集体审议意见。虽然会议的许多成员也就秘书长的报告陈述了其本国的意见,但是,我现在所介绍的报告反映的是会议各成员对秘书长报告中所讨论的各项重要事项的共同意见。我谨指出这项事实,因为该报告是按照裁军谈判会议的有关议事规则,协商一致通过的。

我还谨强调,正如该报告第一段所指出的,裁军谈判会议感谢秘书长的及时和有用的报告,这为探讨当今国际现实的重要问题提供了机会。

第二份报告原先作为CD/1184分发,现载于文件A/C.1/47/14附件二。它涉及裁军谈判会议正在进行的对其议程、组成和工作方法审议工作的状况。正如第47/422号决定(a)段表明的那样,应当理解就其未来提出建议的首要责任在于裁军谈判会议。

我再次强调,第二份报告中所载的是裁军谈判会议对会议的议程、组成和工作方法的审议工作的集体意见。自从裁军谈判会议在1992年届会结束时决定审查这些问题以来,裁军谈判会议一直积极参与审查工作。

裁军谈判会议从1993年届会开始以来,已就其工作安排迅速达成协定,并在此基础上着手审议与其工作相关的组织问题和实质问题。

关于改进会议运作效率不限成员名额的协商工作主席、巴勒斯坦的艾哈迈德·

卡马尔大使以及分别负责成员问题和议程问题协商工作的两位特别协调专员澳大利亚的保罗·奥沙利文大使和墨西哥的米格尔·博什大使已经开始了对这一重要问题的审议。

正如报告指出,这些问题将继续作为重要和紧迫措施事务处理,裁军谈判会议将在1993年,届会结束时,向大会报告裁军谈判会议就其成员、议程和工作方法问题讨论的结果。

我对裁军谈判会议这两份报告的介绍就此为止,让参加第一委员会的各代表团更为详细地审查载于文件A/C.1/47/14中的报告各实质性部分。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瑞典克纳特·埃立埃森大使代表欧洲经济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发言。

埃立埃森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我们高兴地看到你主持第一委员会续会。我们相信,在你干练的指导下,本届会议将走向正轨完成任务。你干练的指导能力在去年已得到充分证明。

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再次感谢秘书长题为“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该报告带动了一场关于军备控制和裁军未来作用及在联合国协助下如何实施的问题的迫切必要的讨论。

第一委员会续会的目的是把这项讨论推向深入,并就采取适当行动加强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的运作与效力问题达成具体和商定的建议。

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已在1992年11月11日第一委员会上的发言和在它们1993年1月29日对秘书长的报告的答复中,提出了它们对此报告的意见,并就如何使现有的军备控制和机制合理化和振兴问题提出了若干建议。

在这方面,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完全支持1992年1月31日安理会主席代表安理会成员所作的声明中所概述的安理会意见,即所有的成员国都应当履行它们在军备控制和裁军方面的义务,从各方面防止核武器和其他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避免武器的过多和破坏性聚积和转让,而且它们应当按照《宪章》,和平解决与这些事

项相关并威胁或破坏区域和全球稳定之维护的任何问题。

以多边方式解决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已变得更加重要。这意味着国际社会应当充分地利用它能使用的工具。集体安全与加强联合国权威紧密相关,因此,联合国应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承担适当任务,如鼓励和促进有关在国际社会中就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问题达成协商一致的方式与方法的讨论;支持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中一般性指导方针和基本原则的发展;支持落实现有的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协定以及该领域中新的国际文书的谈判;以及监测控制和裁军条约的遵守情况,并考虑在违约的情况下实行制裁。

FP

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应该能够应付不断变化时代的新现实和优先问题,并迅速、有效和灵活地处理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这些要求影响到今后机制的结构以及各个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它的职能、工作方法和工作议程。

我们认为,达到这些要求的方法和途径可以是:加强安全理事会的作用,特别是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在很大程度上使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合理化;就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而言,力求就可能得到普遍实施的具体指导方针或原则达成协商一致,以加强军备控制和裁军以及国际安全,并在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秘书长设立的专家小组和裁军谈判会议分别开展的工作之间建立更加密切的联系,以避免重叠;建议裁军谈判会议这个裁军问题方面独一无二的全球谈判一方现实地扩大成员,修改其议程,使之反映目前的现实和国际社会的关注,同时保留协商一致规则;确保提供充分的资源,使裁军事务厅得以完成会员国交付给它的重要任务。

所有这一切只是对各种可能性的概括。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请委员会进行实质性讨论。在这方面,它们谨提到1993年1月29日它们对秘书长的报告“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A/C.1/47/7)作出的答复中所载的更加详细的建议以及一份单独的工作文件,其中载有它们有关恢复第一委员会工作的活力并使之合理化的方法和途径的意见。该文件的印本已分发给各位代表。

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真诚希望这个星期的讨论将产生出决定,特别是使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合理化的决定,希望这些决定在今年得到执行。我们认为这样做是一个持续不断进程的第一步,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应付新的现实和优先问题,并迅速、有效和灵活地处理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从而确保在确实的裁军和军备控制以及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取得进展。

奥沙利文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在这次续会上所作的具有实际重点的介绍以及就有效利用我们这个星期的时间提出的建议。我将遵守你的要求,使我的发言做到简短。

澳大利亚明确支持秘书长发起的改革进程。需要对联合国系统及其内部行政进行改革,以导致出现顺应我们时代要求的更加合理、有效和得到振兴的机制。这包括重新审查和加强裁军机制。

因此,我们高兴地支持召开第一委员会这次续会,审议如何使目前的裁军机制更好地运作以及是否需要新的或不同的内容。

一方面,目前的机制具有某种道理: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进行审议,第一委员会阐述国际社会的各种声明,裁军谈判会议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实际上,已形成了相当程度的重叠,部分原因是冷战的各种限制因素造成的僵持局面。但是,正如去年裁军审议委员会议程的改革、第一委员会工作的合理化以及裁军谈判会议成功地缔结《化学武器公约》所表明的那样,我们现在具有使裁军机制有效地发挥作用的新机会。

虽然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具有宝贵的作用,但对其议程的改革应该继续。还应该继续改组,以便每年结束审议一个项目,增添一个新项目;项目应该有一致商定的“货架寿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其他裁军论坛的议程项目之间应该有某种联系。我们说应该有联系并不是要主张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议程项目与其他论坛的议程项目之间进行直接转换。但是,同样很显然,一些裁军和军备控制问题需要时间进行深思、加以澄清和考虑成熟,然后才能制定条约或发展到其他形式:裁军审议委员会

提供了这样一个进行审议的论坛。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和裁军审议委员会之间应该有更加密切的联系。

澳大利亚赞成使联合国大会委员会体制合理化并进行改组。但是我们不希望第一委员会的安全、军备控制和裁军这个工作中心遭到淡化,从而损害其表明会员国在主要安全利益方面的观点这个基本职能。

增加有关国际安全的项目使第一委员会得到加强。可以根据大会委员会体制的这些变化来重新考虑第一委员会的议程。我们认为有办法对全球军备控制问题进行归类,例如可以一并审议其体制方面的报告,对有关外层空间的项目、有关核问题的决议以及核查、国际安全、建立信任的指导方针等一般原则也是如此。可以通过采取下列办法使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更加突出重点:每年所采取商定的主题办法,合并重叠的决议--特别是有关区域裁军的决议--两年审议一次更多的频繁出现的决议,以及把分配给第一委员会的时间缩短一个星期。

澳大利亚充分支持裁军谈判会议独立的谈判作用。裁军谈判会议的自主、其协商一致的方式和有限的成员正是使它能够作为一个谈判机构发挥作用的要素。因此我们反对改变裁军谈判会议基本特征的任何建议。我们支持裁军谈判会议针对秘书长题为“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A/C.1/47/7)以协商一致方式提交的文件。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刚才介绍了该机构的报告。同样,澳大利亚直接向秘书长提交了它有关上述报告的意见。

我们特别关心的一个问题是审议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组成,因为我有幸担任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组成问题的特别协调员。许多国家积极、迫切地要求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这是时代的体现。我认为,裁军谈判会议这个机构愿意迅速采取行动--当然在1993年届会期间--处理这个问题,不仅保持该机构的特点,而且使之成为一个更加顺应时代要求,因而更加有用的机构。

GE

澳大利亚意识到关于联合国裁军机制地点的辩论。对任何特定的建议,我们不

表态,不赞成也不反对;我们赞成加强裁军事务办公室,使它更加能够取得有效的成果,并使它尽可能易于接近会员国,因为我们看到在联合国的安全作用及其军备控制和裁军职能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不管为裁军机制的地点作出什么安排,需要在这些职能之间进行有益的相互影响。我们欢迎秘书长的声明,并保证仔细地考虑这个问题。我们还意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没有作出任何最后决定,因为我们认为就这样一个重要问题同各位成员磋商是重要的。

最后,我们认为本届复会的工作是有益的,并期待积极地参与这项工作。

福阿西亚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在给秘书长关于其题为“后冷战时期的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的普通照会的复函中,阿尔及利亚政府就目前多边裁军机制作了评论。我愿借第一委员会恢复其工作所提供的这个机会谈谈我国代表团对这一议题的一些看法。

为了重新评估多边裁军机制,我们不能不提及那个决定性的里程碑,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其《最后文件》把某些具体任务交给了为此目的而建立的机构。由于冷战,多边机制没有完成这些任务,在目前给多边裁军进程带来很大希望的新国际气氛中,必须重新审查这些任务。

我们充满希望,冷战后新的政治局势将为真正的多边裁军谈判,尤其在国际社会已经确定并给予优先考虑的领域的多边裁军谈判开辟道路。

在其授权范围内,现有的多边裁军机制发挥了并且能够继续发挥作用,只要在裁军谈判中采取的所有立场以政治意志作为其基础。自1978年以来设立的每一个联合国机构在裁军领域中有着明确的作用,这一作用同其他机构的作用互相配合,相辅相成。我国代表团认为,在试图彻底改革这一制度的同时,必须关心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必须考虑裁军领域中的先例。我们不能把不成熟的想法当作改变一个构架的基础,这一构架仅仅取得了它所希望取得的结果。

因此,我国代表团仍然认为,由于缺乏政治意志,目前形式的和多边裁军机制还没有显示其所有可能性。但是,我们倾向于赞成任何将消除对联合国裁军活动的未

来的所有威胁的倡议。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愿从这一角度就多边裁军机制对于摆在委员会面前的秘书长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发表一些看法。

我要强调,当时设计目前的这一机制是为了执行一项经整个国际社会在远远没有今天的情况有利的情况下核可的,并在于1978年举行的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中提出的具体方案。现在的多边裁军机制中的任何改变(为了使这一改变合理化并建立一个协调制度)必须根据这个方案的方向来看待,不幸的是,这个方案的优先事项还没有得到充分的处理。

在裁军领域,两个联合国主要机构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任务只能够根据《宪章》第11条来评估。

关于第一委员会,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一主要委员会必须仍然是对已被国际社会确定为优先考虑的事项进行审议和作出决定的论坛。其议程应继续主要集中在与裁军和安全有关的具体项目,包括国际社会在这些领域关切的任何新问题上。象过去一样,使其工作方法全理化可作为一个持续的、逐渐的适应不断变化的要求和情况的进程来进行。

关于裁军审议委员会这样一个处理具体项目的审议机构,该委员会可继续开展其同包括第一委员会在内的其他机构的活动相辅相成的活动。但是,在可能的情况下,应鼓励该委员会给于1990年实行的改革增加新内容,通过一项更加简短关于更加实际问题的议程,以便促进在其他机构通过裁军措施,但有一项谅解,即应就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合理化问题进行象为第一委员会所设想的那样的磋商。

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这个裁军领域中的唯一多边谈判论坛,我们认为该会议应通过磋商自由地就与其议程、组成和工作方法有关的问题作出决定。关于其议程,我们对在审议所有代表团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期间所表示的关切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鼓舞。我们认为,会议成员人数的扩大应更好地反映区域平衡,这将在不牺牲该机构的效力的情况下保证更好地代表整个国际社会。

此外,人们担心的是,给予日内瓦论坛超出其原先任务的新职责可能会改革其主

要任务,并且在最近缔结化学武器公约和人们更加倾向于努力就整个国际社会关心的问题谈判以来出现某些动力的时候妨碍其效力。

关于裁军事务办公室,我们预计,执行秘书长的建议将使该办公室恢复新的活力,特别是通过重新评估它在纽约开展的工作,并首先是通过向它提供与其志向相符的资源。

主席先生,最后我愿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为我们目前的工作取得成功的努力中通力合作。

FP

马林博什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再次祝贺你指导第一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将获得成功的结局,你的热情以及你对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及本组织的运作的了解预示了这一点,而安排我们今天上午工作的高效率方式也证实了这一点。

去年12月9日,大会决定举行第一委员会的续会,以重新评估多边裁军机制,尤其是第一委员会、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各自的职能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裁军事务厅的职能,包括加强该机制的运作和效力的方法和手段。该决定(47/422)起因于第一委员会应不结盟国家的请求于11月11日举行的会议,以审议秘书长题为“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A/CN.1/47/7)。当时我们提到了

“在2月或3月举行第一委员会短期续会”(A/C.1/47/PV.29,第11页)的可能性。我们接着指出

“‘短期’应理解为大约五天。这些会议的目的应是审查各裁军论坛的职能和相互关系以及改变秘书处在这一领域中的结构的各项建议。应当公开和详尽地交换意见,以便就我们指望各论坛和秘书处在裁军领域中所做的工作达成协议。为此目的,将有必要详细了解各国和秘书处本身的意见和意图。”(同上,第12页)

我们刚才十分高兴地获悉,明天上午我们将荣幸地听取秘书长就此方面讲话。

大会的这一决定已经取得了理想的效果,因为它使我们有暂短的停顿,一种进行单独和集体思考的间歇,有助于澄清某些建议并加强我们对这些问题的看法。几个会员国已就上述秘书长报告提出了它们的意见。墨西哥政府的意见与其他的建议一道载于文件A/47/887。

裁军谈判会议还对第47/422号决定作出反应,向第一委员会提交了两份报告,一份是关于秘书长的报告,另一份是关于正在就其议程、组成和工作方法所进行的审查工作。应当指出,之所以能够及时起草裁军谈判会议的这些报告,主要是由于该机构1月份和2月份的主席、巴西的阿莫林大使的才干。

主席先生,你作为本委员会的主席就这些问题进行了协商,包括一轮与裁军谈判会议成员进行的协商,我们对此极为赞赏。你建议在进行这次简短的意见交换之后,应举行各国均可参加的非正式协商,以就一系列有关联合国在裁军领域中的机制的建议达成协议。这种行动方式对我们来说似乎是恰当的,并将帮助我们在这次短期续会中完成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应强调指出:联合国裁军机制的出发点是大会于1978年举行的特别裁军会议的《最后文件》。该文件已获得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核可,对其内容的任何改动应得到同样广泛的支持。在不召开大会另一次特别会议的情况下,第一委员会将需要全面审查这些问题以及其他有关联合国在裁军事务中的机制的问题。

我现在愿介绍我国政府对这些问题的看法。

正如1978年所同意的那样,我们认为

“大会第一委员会今后只应处理裁军问题和有关的国际安全问题。”

(S-10/2,第117段)

近年来,第一委员会一直在使其工作合理化,它应继续这样做,以使其辩论更多地集中于裁军项目。目前,大会正考虑减少其主要委员会的数目的可能性。任何重新分配议程项目的做法,都应避免把与裁军和国际安全无关的问题交付第一委员会。

按照1978年取得的一致看法,由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组成的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是大会的一个附属审议机构。它的职能是审议裁军领域中的各种问题并就此提出建议,以及就裁军特别会议的有关决定采取后续行动。它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并在近年来在其工作方法上进行了一些变革。

另一方面,一些国家对维持裁军审议委员会这样一个论坛的可取性表示了怀疑。我国代表团同意这样一些怀疑,但认为联合国会员国继续享有一个各方可平等参加的论坛是极为恰当的。因此,我们建议探讨--我重申探讨--第一委员会成立一个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均可参加的小组委员会的可能性,该小组委员会将在裁军审议委员会举行会议的同时于纽约举行为期三或四周的会议。这一工作小组或小组委员会,将被赋予一种双重任务:一,审议第一委员会将在其秋季会议期间确定的某些裁军项目并就其提出建议,二,审议旨在使第一委员会本身的工作进一步合理化的建议。该建议的优势在于保持一个类似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论坛,而同时取得与第一委员会之间的更好的协调。

大会于1978年成立的裁军谈判会议,是就裁军进行谈判的唯一多边论坛。其成员组成是有限的,而它的决定是经协商一致作出的。它的成员组成是在1978年一致决定的,而按文件CD/WP.442所述,它最近加快了审查其议程、成员组成和工作方法的进程。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在联合国系统内享有独特的地位,它应保持这一地位,并借助裁军事务厅所提供的必需的服务设施在日内瓦继续发挥其职能。一年前任命了裁军谈判会议新秘书长;他也是联合国秘书长的私人代表。助理秘书长的职位仍然空缺,我们希望将很快得到填补。

WG

1978年以后,联合国裁军中心得到了加强,其研究和信息功能扩大了。它变为裁军事务部,由一位副秘书长负责。一年前,它再次降级,这次降为厅。这次一委重新召开的会议上,有必要审查裁军事务厅的作用和资源,以使联合国能继续完成在裁军领域我们交付给它的作用。必须认真考虑这一建议:该厅将其业务的一大部分从纽

约这里的联合国总部转移到日内瓦。这应根据各成员国决定赋予裁军事务厅的新职能来予以审查,以便加强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并确保其裁军机制的更有效运作。

这些就是我们简单的看法。主席先生,我们向你表示在谋求就这些问题达成协议中——这些协议得到本组织各成员国的广泛支持,墨西哥代表团将给予充分合作。

阿纳尔多-卡斯特罗先生(巴西)(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很高兴有机会在这次交换意见中作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发言。

根据大会第47/422号决定,这一集体行动的目的是重新评估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尤其是第一委员会、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的各自作用及其相互关系,以及裁军事务厅的作用。在会议过程中,我们将审议“加强”这一机制“执行职责和效率的途径和方法”。我的发言就是针对同委员会有关的这一个方面。

在过去几年中,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一直在进行一个经过认真考虑的审查和改革过程,其目的在于加强其职能和效率。这一正在进行的过程迄今已经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我认为应鼓励它继续下去。

可以忆及,联合国裁军审议会议是在1978年由讨论裁军的大会第一次特别会议建立的,作为大会1952年原先建立的委员会的后继组织。联合国所有成员国都可以加入该委员会,委员会作为大会的一个附属机构开展工作。委员会从大会以及第一委员会得到指导,并每年向它们报告。联合国裁军审议会议作为

“联合国多边裁军制度中的专门性审议机构,使其得以深入讨论具体的裁军问题,从而就这些问题提出具体建议”(第44/119号决议C第3段)。

有明确的作用。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正在进行的改革过程是以“加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执行职责的途径和方法”的文件为依据的,该文件在1990年由委员会根据大会第44/119号决议C通过的。

1991年和1992年,分别在奥地利的彼得·霍恩费尔纳和匈牙利的翁德雷·埃尔德什任主席时,裁军审议委员会开始执行其改革方案。

根据关于“途径和方法”文件,1991和1992年它的工作集中于在四个不同工作小组中审议4个实质性项目:

第一,关于军事情况的客观情报;

第二,国际和平与安全框架内旨在消除核武器的核裁军进程;

第三,全球安全范围内的区域裁军方式;以及

第四,科学与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它有关领域中的作用。

去年委员会圆满地结束了对这4个项目中第一个项目的审议,通过了对关于军事情况的客观情报的一套指导方针和建议,其案文转载于委员会1992年报告中。大会后来核可了这些指导方针和建议,并建议所有国家予以执行。

1991和1992年,委员会开始并继续对其实质性议程上的其他3个项目的审议,即有关核裁军、区域方式和科学与技术的项目。迄今在关于这三个问题的讨论中所取得的进展反映在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报告中并和各代表团或各批代表团提出的许多考虑周到的工作文件有很大联系,并已作为委员会的文件散发。

1992年委员会还非正式地审议了体现在1990年关于途径和方法的文件中的改革方案进一步细致化是否方便的问题。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改革进程的这一微调在当年早些时候得到反映,即在1992年12月8日举行的该委员会组织会议上。根据大会第47/54号决议A的执行部分第8段,委员会决定开始将其议程改为分成三个项目阶段,根据这一做法,原则上在委员会每年的实质性会议上,第一年审议一个实质性项目,中间那一年审议一个项目,第三年即结束那一年审议一个项目。预计这一方案能在委员会1994年会议之前完全执行。

如第47/54号决议A所指出,1993年将是裁军审议委员会过渡性的一年。委员会已决定在其将要举行的实质性会议上——1993年4月19日至5月19日举行——应结束其实质性议程上的两个项目的工作,即区域裁军方式项目和关于科学与技术的项目。委

员会还决定将核裁军项目留待1994年结束。

我目前正就是否在1993年开始审议一个新的实质性项目问题举行磋商,我希望磋商会很快结束。如第47/54号决议A指出,委员会内已表示支持将一个关于不扩散问题的新项目包括在其议程内。

还应该忆及,在筹备1994年会议时,委员会面前将有一项关于有关国际军备转让问题宣布纳入其议程的建议。

我预计我们将能够在预计于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实质性会议上应结束的两个项目在今年都取得重大结果,即区域裁军方式和科学与技术的作用。

应指出,一些成员国根据第47/422号决定所表达的并编入了载于文件A/47/887和A/47/887/Add.1的秘书长报告中的观点对我们第一委员会这次复会的工作作出了很有益的贡献。

在审查这些不同的答复时,尤其是同裁军审议委员会有关的答复时,能从其中抽出一些我认为同我们今天这里工作有关的某些共同点和经常出现的因素。在这些当中我提一下它们提及的以下各点: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作为一个世界性论坛的重要性,它向所有国家提供机会参加关于裁军和军备控制问题的讨论,从而使所有地区各国卷入和参与整个国际社会关心的这一进程;

委员会作为一个讨论性论坛的明确任务--集中审议那些不能在第一委员会年会上深入辩论的问题或那些尚未足够的明确因而不能进行谈判的问题;

另一点是委员会在推动概念性讨论促成协商一致和确定供裁军谈判会议、地区性论坛和其他地方谈判的全球和地区性措施方面的作用。在这方面,有人说委员会在对其他论坛进行的裁军谈判给予鼓励、支持、补充和准备基础方面可起重要作用。*

* 副主席署先生(大韩民国)主持会议。

FP

另一点是，要普遍支持委员会已经进行的改革和为精简其议程和工作方法所采取的进一步步骤，特别是三个项目分阶段处理的办法。

裁军审议委员会还需要更直接地集中处理其工作议程，该议程应以若干具体问题为限，以便在没有对决议进行表决的压力下进行详尽讨论。

另一点是，在委员会每年届会之间需要进行更多的磋商，各代表团需要作更多的事先准备，并酌情提交工作文件。

下一个问题是，人们有这样一个概念，即第一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具有十分明确，但相辅相成和相互关联的作用，因此有必要在更大的程度上进行对话和协调，以便使这三个机构联系更密切，关系更巩固。

最后——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联合国裁军机制其他部分的相关性问题——有必要加强裁军事务厅，给它提供足够的工作人员和其它资源，以便使它能够执行各会员国赋予它的重要任务。

主席先生，我作为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欢迎在你的主持下召开第一委员会本次续会。可以肯定，在本次公开辩论中和在你一贯非常干练的领导下即将举行的磋商中交换意见，将为我们的共同目标，即促进这一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的运作和效率作出贡献。我随时准备在这一努力中与你和所有其他代表团充分合作。

福斯特沃尔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欢迎有此机会在你干练的领导下在第一委员会本次续会发言。正如你将知道的那样，挪威已提交了一份书面材料，其中概述了我们对题为“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秘书长报告的意见。我要在这次简短发言中着重阐述我们对我们面临的一些关键问题的立场。

我们在认真研究迄今对秘书长的报告作出的答复并在今天上午再次听取各位发言后注意到，对调整和振兴国际裁军谈判和磋商体制的必要性似乎已存在广泛的一致意见。任务是调整裁军机制，以适应新的机会和挑战。

安全理事会重振活力表明在重大安全问题上正在出现国际共识,这种共识应该得到充分利用,以便使我们能够在国际裁军和军备控制议程上进一步取得进展。我们认为以下四个问题尤为重要。

第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其所有方面的扩散危险对和平与安全构成越来越大的挑战。不扩散问题几十年来一直列在议程上。现在已经到了我们重新努力制止此类武器扩散的时候了。这些努力应该包括加强对技术转让和敏感专业知识转让的控制。在这方面,各国获得其经济和工业发展的必要技术的权利应该得到确保。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所有国家都应加入该条约。

第二,全面核禁试仍然是一个最高优先的问题。在1995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会议以前要是未取得实质性进展,我们促进不扩散制度的努力就会受到破坏。我再提及另一个重要考虑。核试验爆炸带来了严重的环境和健康危害。如果要在新地岛这一处于脆弱北极环境中的群岛上继续进行试验,我国将深感关切。

第三,化学武器公约是朝着彻底铲除此类特别残酷武器迈出的一个果断步骤。普遍加入该公约是核心目标。为了真正有效地禁止化学武器,必须确保其所有缔约国都充分执行其规定。在这方面,在海牙设立一个运作完善和十分有效的秘书处至关重要。

第四,联合国的全球责任应该得到双边和区域安排的补充和加强。这些安排应该包括通过更大的军备透明度、不扩散制度和减少武器转让制止和扭转区域军备竞赛的各项努力。一个区域在军备控制和建立信任措施方面取得的进展和经验可以应用于其它区域。应该通过在更广泛的国际构架内交换情报和经验促进各项区域安全安排。

构成多边裁军机制的三个主要机构虽然采取的方法不同,但它们所审议的问题不可避免地在很大程度上相互重叠。今后的裁军机制必须适应目前的经济和政治现实。有些地方显然还应提高效率和节约经济资源。我们已在书面材料中对这些问题作了更详尽的评论。在此我仅简要论及以下几点。

一项可能的行动方针是,把资源集中在已经调整结构的裁军谈判会议和运作更加顺利的第一委员会上。应该同时给予第一委员会进行广泛政治讨论和向裁军谈判会议提建议的机会。

裁军审议委员会可以在鼓励、支持和补充其它多边、区域和双边论坛进行的裁军谈判方面起作用。尽管在改革方案获得通过后委员会工作出现了大有希望的发展,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体制和运作还有必要进一步改进。

裁军事务厅是该机制的第四个基本部分。我们相信,它将得到充分的资源,以便它能够继续有效地执行其任务。

分析和研究活动今后应该由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进行。挪威赞成进一步加强该研究所,包括其财政基础。

现在已到了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时候。增加其成员将扩大谈判的政治基础,并使裁军谈判会议能够从更多国家的经验和贡献中获益。

LH

挪威支持有关把提出申请并对谈判会议工作真正有兴趣的国家接纳为成员的建议。我们认为,应当毫不拖延地立即作出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这样一项决定。第一委员会本次续会的成果应当有助于作出这样一项决定。

自1986年以来,挪威一直是西方集团核准的成为裁军谈判会议正式成员的候选国。我们对谈判会议的工作的极大兴趣丝毫未减,并且多年来一直表明了这种兴趣。我们准备承担正式成员的所有责任。

庞塞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除其他外,文件A/47/887载有我国政府对秘书长题为“冷战后时代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报告的观点。因此,在本次简短发言中,我将主要谈谈机构性问题。但是,在我谈机构性问题之前,我谨发表两点初步意见。

第一,1978年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10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载的目标和行动计划仍然有效,我们有义务继续朝着这些方向取得进展。过去几个月中,迫

使联合国通过大规模人道主义或维持和平行动介入世界不同地区的大量国际事件，不应当导致我们错误地把1978年艰苦谈判中所达成的军备控制和裁军目标置于当前的迫切需要之后。

第二，一项全面核禁试条约、朝非歧视性普遍接受的不扩散制度进展，以及加强区域常规裁军计划是国际社会能够和应当立即提倡的任务。新现实使此成为可能，这可以从有关化学武器公约谈判中的灵活性中看到，我们能够采取这些决定性步骤。我们必须在许多潜在紧张局势引起的冲突的扩张和增长破坏有利于军备和裁军的现有国际气候之前取得进展。

我现在谈谈裁军机制。

大会第一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迄今所取得的成果反映了会员国的政治意愿。它们的组织结构和程序使我们能够在存在政治意愿的时候取得具体和积极的成果。成功地达成有关化学武器公约的协议，清楚地证明了裁军谈判会议的效力。就裁军审议委员会而言，它正变得日益强大，是交换意见和协调裁军立场的一个有效的普遍论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不仅产生了获得协商一致意见的纲领，为在谈判会议中通过谈判完成某些项目铺平了道路；在某些情况下，它也使我们能够通过具有普遍范围的具体机制，例如有关军事事项客观情报的登记。就大会第一委员会而言，它反映了冷战结束后，国际合作气氛所带来的积极变化。

令人鼓舞的是，每年有更多的决议获得协商一致意见通过——在大会最近的会议上，占60%——并且多数付诸表决的决议受到会员国越来越少的反对。

我国政府认为，如果会员国再次表示对裁军事业的政治意愿，并利用目前机制所提供的潜力，国际社会必然获益，并能取得具体成果。利用经过扩大的裁军谈判会议所提供的谈判可能性，通过一项确切的禁止核试验公约，以及裁军谈判会议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特别是在不扩散优先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这将对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作出的一个重要贡献——是这些论坛可以马上提供的可能性的明显例子。

我国代表团不反对第一委员会在议程中列入目前由大会其他委员会处理的新项

目,只要其目的是重新编排有关国际安全的项目。如果我们作出这样的决定,我们将必须采取有关的措施,使裁军问题在我们的辩论中继续保持目前局势所要求的高度优先地位。在重新安排议程时,我们将必须决定,是否应对所有项目进行一次年度审查,并且在拟订供通过的决议时,我们应当尽一切努力合并有关密切相连的项目的草案。

裁军事务厅在多边裁军机构顺利运转中可发挥重要作用。其技术和行政支助是大会、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核心。它对宣传这些机构的任务以及在我们这些国家里培训专业人员的贡献值得我们赞扬。这就是为什么我国政府对其降低级别和最近裁减人员和资源感到关切。厄瓜多尔将仔细和建设性地分析在上次改组的仅仅几个月后有关改变其行政结构的新设想。我国政府认为,在就这一问题作出决定之前,所有会员国必须在秘书处的技术分析和评价基础上获得能够作为提出意见基础的必要情况。

旺努先生(贝宁)(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第一委员会根据第47/422号决定恢复大会第47届会议有关题为“审查大会第10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大会议程项目63的工作--在国际控制下实行全面和彻底裁军的第一次会议--贝宁代表团谨对你有效和充满活力的领导表示满意。*

贝宁深信,我们通过一致努力一定能够达到国际社会通过裁军消除各国侵略能力的目标,首先是消除核战争的威胁并采取措施制止和逆转军备竞赛并为持久和平铺平道路。第10届特别会议强调了一个处理裁军问题各个方面并且能够有效运转的国际机制的重要性。

自那时以来,国际社会已日益认识到,由于武器的大规模储备、改进和扩散,人类面临着自我毁灭的危险。然而,必须指出,多边进程没有跟上这种认识的发展。事实上,由于其特点为集团政治和世界上各种相互冲突的利益之间的意识形态竞争的

* 副主席署先生(大韩民国)主持会议。

长期冷战,各会员国曾不得不集中关注其本身及其盟国的安全。但是,随着这一全球争夺时期的结束,世界已经变得更加相互依存,这就需要裁军等集体措施来保障各国的安全。

虽然裁军的目标众所周知,但是仍有必要重新评估和加强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在这方面,秘书长在去年“裁军周”发表的报告--“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为我们的审议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份提交会员国审议的重要报告是对《和平纲领》的补充。在这份报告中,秘书长建议采取一种全面综合方针和振兴联合国活动,包括使安全理事会发挥更大的作用。裁军应当是所有国家关注的问题,应当纳入加强国际安全的通盘努力,而且联合国应当在寻求协商一致、确定轻重缓急和提倡最适当机制方面发挥中心作用。秘书长认为,两极结构的结束没有减少裁军的必要性,这使得探索裁军新层面的任务更为重要。

贝宁代表团欢迎秘书长的报告,特别是该报告反映了我国本身的信念,即加强国际安全将能使每一个国家在和平中生活和发展。名副其实的裁军必须顾及国际安全多层面的问题;国际安全的最终表现是和平,而和平应当在没有军事和非军事威胁的情况下得到保证,如确保持续发展:这些领域每一方面的进展都将对其他方面产生积极影响。

但是,如果没有在制定指导方针、讨论和谈判方面至关重要的各多边结构间的相互作用,我们将寸步难行。这些结构分别是第一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我们相信,裁军努力能否成功地导致采取有效的措施取决于这些机构在大会指导下协调行动。按照《宪章》第11条,大会得考虑关于“军缩及军备管制这一原则”。

既然裁军必须通过谈判实现,对于维持和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责任的安全理事会的作用必须属于第26条的范畴,这一条指出:

“为促进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建立及维持,以尽量减少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

之消耗于军备起见,安全理事会……应负责拟具方案,提交联合国会员国,以建立军备管制制度”。

通过商定消除一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即化学武器,裁军谈判会议已经表现出其能力。但重要的是,裁军谈判会议必须改变其成员构成,以反映新的国际现实,特别是顾及情况多样的整个国际社会的安全关注。不然就不会有真正的裁军措施。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应当顾及第十届特别会议所设立的优先,特别是核裁军各个方面,包括停止核武器试验,不扩散,防止核战争,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安全保障,以及预防外层空间军备竞争的措施。还必须注意核查问题,核查能保证各国采取裁军措施以及这些措施的效力。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将在1995年到期;应当把该条约变成一份真正促进彻底消除核武器和促进核技术用于和平目的和发展目的的文书。

多边裁军机制的顺利运作也要求加强秘书处的技术职能,尤其是在纽约总部。我国代表团感谢裁军事务厅为裁军事业所作的努力,特别是该厅争取必要的公众支持和促进区域行动的努力。区域行动是对全球裁军的宝贵辅助。必须让该厅能够为我们提供更好的服务。

今天,国际气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有利于贯彻执行专门讨论在有效的国际管制下的全面和彻底裁军的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建议和决定。现在需要的是我们抓住机会,进一步敞开胸怀,以便调和我们的各种不同观点,并强调我们的共同点,以利于所有国家的安全。

阿沙亚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高兴有此机会就冷战后时期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效力问题交换意见。我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他已在这方面在综合、全球化和振兴的三重概念内提出了重要意见。

我国代表团处理这一问题的方针以几项基本前提为基础:第一,联合国在把关于裁军和安全问题的全球协商一致意见变成可行现实方面的中心作用;第二,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建立的各项优先继续有效;第三,裁

军努力必须以清楚认识裁军、国际安全与发展间的关系为前提；最后，接受军备管制和裁军与消除造成紧张与冲突的根源相关。

冷战后时期的新挑战强调了采取这样一种综合方针的必要性。第一委员会这一各国参加的审议机构为确定裁军和安全问题中的重点提供了一个不可缺少的论坛。它已为军备控制和裁军唤起更广泛的支持和产生更大的势头作出了贡献。它是综合裁军新层面的讨论与有关的国际社会关注的问题最恰当的论坛，这些问题如发展及当今世界许多地区的紧张与冲突的根源。

在过去几年中，我们看到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取得出色进展；这种进展今后势必继续，同时侧重精简议程，并用更多的时间进行以问题为重点的协商，而不是一般性辩论。

1990年通过的有关方法和途径的文件发起的改革进程正在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裁军审议委员会实行三项目议程，每个项目分阶段拟订完成，这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因此，我国代表团认为没有必要干预目前的进程。在指出了这一点后，我谨强调这一事实，裁军审议委员会是一个审议机构，其任务与裁军谈判会议不同。它的实质性会议拥有的短暂时间可以得到进一步更好的利用，其办法是避免重叠性一般辩论，而把重点放在深入分析议程项目，以期制定一套指导方针和建议。

尼泊尔非常重视裁军谈判会议这个唯一的多边谈判论坛。我们真诚希望，随着在化学武器领域取得具有划时代意义的成就，裁军谈判会议将集中审议普遍确认的优先项目，例如全面禁试和不扩散核武器。我国代表团不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该承担担任裁军协定的长期审查和监督机构的额外负担。作为一个非成员，尼泊尔认为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的构成相当具有代表性。然而，这个问题应由裁军谈判会议自己决定。

裁军事务厅面临的任務日益增多。仅仅是在裁军事务厅设立常规武器登记制度和数据基准系统就给已经十分缺乏的秘书处的支助造成了极其沉重的负担。裁军事务厅也将在部门间特别工作组发挥重大作用，就转换的政治、经济和技术方面提供

咨询。裁军事务厅在通过联合国各区域中心,把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方面的努力结合起来方面也可发挥巨大作用。国际关系的性质不断变化要求裁军事务厅、安全理事会甚至维持和平行动部之间进行更加密切的协调。

考虑到这一点,我国代表团坚决支持加强裁军事务厅,使它能够在迅速变化的形势下行使期待它行使的职能。我们坚决支持保持该机构的完整,反对把整个机构或其部门迁离纽约。

《联合国宪章》规定了安全理事会在军备管制和裁军方面的作用。国际关系中发生的重大变化要求将这些规定付诸实施。安全理事会的民主化将提高其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方面的作用和可信度。安理会也可从与裁军谈判会议的协调制度中获益。

以上是我国代表团对我们面前的问题的一些看法。在赞扬主席指导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第一委员会的审议工作的方式的同时,我国代表团期待着在今后几天里举行重要协商。

马尔席克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与其他国家一道就秘书长的报告提交了书面意见;这些意见载于文件A/47/887中。因此我的发言将非常简短。

我国代表团赞成秘书长的这一看法,即在国际关系出现新的缓和和合作气氛时,也出现了进行多边裁军努力的新机会。

为了应付这一新的挑战,国际社会需要有一个能够行使职能的有效多边军备管制和裁军机制。这个机制的各个相辅相成的部分之间的责任分工必须达到严格平衡。

第一委员会已经并应该继续成为审议所有裁军和军备控制问题的主要多边论坛。它已经精简其议程、使其工作重点集中、减少重叠并推动协商一致决议。最近会议上的建设性合作精神将进一步加强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在实施了改革方案后,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进一步努力提高其效率,同时给所有有关国家提供机会参加和促进其工作。继续集中审议一些划分明确的问题必定将

推动取得具体成果。

裁军谈判会议作为一个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发挥了有效作用。我们对它在缔结《化学武器公约》方面取得的成功印象颇深并赞扬它所取得的成功。现在裁军谈判会议正在重新评估它的议程和组成。奥地利坚定认为,此时裁军谈判会议将从增纳一些愿意并能够作出大量贡献的国家获得很大惠益。我们赞成这样的看法,早日增加成员会更加充分地反映整个国际社会对该机构工作的关心程度。

奥地利一再表示有意成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它早在1982年就提出了成员资格申请。自从非成员被允许参加该机构的工作以来,奥地利一直被给予非成员参加国的地位,多年来积极参加了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我们和一些其他国家一样真诚希望,现在是让我们成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成员的时候了。

安全理事会最近再次证实并加强了其作为维持和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中心机构的作用。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也在军备控制、裁军和核不扩散领域进行积极参与。在这方面,就核查而言,我们回顾国际原子能机构根据《不扩散条约》和保障协定在核领域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未来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化学武器领域的重要作用。我们相信,这个组织将在今后两年内充分运作。

GE

瓦西里耶夫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军备控制和裁军近几年来取得显著进展。冷战结束后世界上发生的迅速变化为裁军和维持国际安全提供了有利的可能性。与此同时,这些变化正产生新问题,需要创新的解决办法。出于这一原因,白俄罗斯代表团对秘书长主动提出题为“后冷战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A/C.1/47/7)感到高兴。该报告中关于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中进行整合、全球化和重振活力的概念及其他重要的建议得到广泛的支持。我们尤其同意这样一种主张,即裁军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发挥中心作用,所有国家必须参与裁军进程。

白俄罗斯将为解决裁军问题作出具体贡献。我们将在履行我们根据国际协定承担的各项义务中以负责任的态度行事。

在去年10月份进行的第一委员会一般性辩论中,我国代表团介绍了我们在裁军和国际安全方面已经采取的各项措施的细节以及我们为达到非核、中立地位所作的各项努力。我们高兴地汇报,白俄罗斯最近在这一方面采取了重要的新步骤。1993年2月4日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批准了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于1991年7月31日签署的削减和限制战略进攻性武器条约以及1992年5月25日在里斯本签署的该条约议定书。我们还决定,白俄罗斯共和国应作为一个非核国家成为《不扩散条约》的签署国。关于这项条约,在前苏联的所有继承国中,只有白俄罗斯表示愿意充分地、毫无保留地、无条件地履行它根据《里斯本议定书》承担的义务。

因此,在国际社会历史中一个主权国家第一次主动放弃实际拥有核武器的可能性。

白俄罗斯共和国认为,其核裁军立场将得到国际社会适当的理解,并认为,它有充分的理由指望在执行与确实履行它根据这些协议所承担的各项义务有关的所有措施以及把其军火工业转为民用和使其技术现代化方面得到全面的财政援助。

白俄罗斯代表团欢迎关于第一委员会开始进行交换意见并就提高多边裁军机制的效力提出具体和协调一致的决定的决定。当然,国际社会必须最大限度地利用由其支配的各种手段,并采取措施改革现有的机制并改进第一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之间的协调。在各国对秘书长的报告所作的答复(A/47/887和增编)中已就这些事项提出有趣的建议。*

我们大家都知道第一委员会在审议裁军和安全事项中的作用是如何重要。因此,我们只能对各代表团表示愿意提高委员会工作的效力表示欢迎。这正是诸如同时审议裁军和安全问题,减少决议草案数目、合并有关问题以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越来越越多的决议等措施的目的。与此同时,象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认为必须加

* 主席重新主持会议。

倍努力振兴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白俄罗斯代表团重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因此支持关于进一步使委员会的各项活动合理化的建议；我们赞成同裁军谈判会议建立更加密切的联系和通过规定逐步审议有待处理的各个问题的三项目议程。

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审议了提高会议效力的具体建议。我们只是想指出有必要修改其优先项目，使其工作形式和方式更加灵活并扩大其组成。我国代表团借此机会重申，白俄罗斯已经申请成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

最后，白俄罗斯代表团要强调裁军事务办公室日益扩大的作用以及加强该办公室和振兴其各项活动的必要性。

主席先生，白俄罗斯共和国代表团愿表示准备与你和所有代表团一起合作，就我们正在审议的各项问题提出具体建议并就此达成协议，我们认为，这将使国际社会能够更加灵活地对今天的新挑战和优先项目作出反应。

莫拉迪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我国代表团对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在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的方式特别是你为召开委员会复会所作的努力的满意心情。

在审查后冷战时期裁军机制中，我们应当以下列三项基本原则为指南。

第一，我们应当在过去的成就，特别是《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基础上进行努力。

第二，我们应当牢记，在冷战时期阻止国际社会在裁军和相关的安全问题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的东西与其说是缺乏谈判的政治意志，不如说是缺乏裁军机制本身。

第三，我们应当意识到在一个更加多样化和不太集中的世界中必须防止在处理改革问题方面过分集中化的危险。

三个多边裁军和军备控制机构具有不同的、相互关联的职能，这些职能是仔细制订出来的。改革进程中的中心问题应当是我们如何能够最好地使这些机构的工作合理化，以确保这些机构单独地、集体地为合作安全进程尽可能有效地作出贡献。

LH

既出此言,我国代表团对安全理事会更多地参与裁军问题尤其是按载于文件A/C.1/47/7的秘书长报告第44段的建议参与执行不扩散的概念,表示其保留意见。安全理事会的民主化必须优先进行,才能考虑对其议程的任何扩展,因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并未反映出这样一种意识:正如《联合国宪章》第24条所表明,安全理事会正代表各会员国采取行动。确实,在有关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公约第6条和有关化学武器的公约第12条中已设想到借助安全理事会,然而,必须极为小心地使用这一手段以避免可能的滥用现象。因此,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参与裁军问题一事,目前不应超出《联合国宪章》第26条和第47条的规定。按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的规定,大会应继续成为联合国在裁军领域中的主要机构。

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方法近年来有所改善。在这方面,具有更广泛的协商一致性的更少的决议以及在有关裁军和安全问题的辩论中合并议题的情况显而易见。然而,仍需进行更多的努力以精简本委员会的工作并使它更加以实现目标为重。这一目标可以用下列方法实现:缩短一般性辩论、集中于有关选出的项目或几组项目的辩论、通过合并类似项目和决议以及每两年或三年讨论一次一些项目而进一步减少项目和决议的数量,并终止对过时项目的审议。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自经过1990年通过的改革计划的重新调整以来已取得一些进展。审议委员会的工作今后应以三项目分阶段议程为目标。在把新项目列入议程时,应优先考虑与第一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的议题不重叠的有关议题。为了使审议委员会确保就存在十分根本的意见分歧的复杂问题进行深入对话,必须在会议之前散发集中化的工作文件,以使各代表团能够有备而来。裁军谈判会议、裁军审议委员会和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应联系起来看待并应相辅相成。

裁军谈判会议应成为国际社会有关裁军问题的唯一真正谈判机构,而不是一个用来发表经过准备的政策声明并就各种特设委员会的任务进行辩论的论坛。该会议不应成为不限名额的会议或成为一个具有众多成员的论坛,因为这样作的不利因素

远远超过任何有利因素。过去的经验表明了一个具有广泛成员的谈判机构所造成的问题,尤其是当它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工作时所存在的问题。还有其他一些危险。芬兰代表团在本委员会1992年11月11日的特别会议上表示认为:

“一旦新的、开放的裁军谈判会议开始工作,就应审查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的作用,甚至审查它的必要性。开放的裁军谈判会议一旦开始工作,可能不需要别一个审议机构。”(A/C.1/47/PV.29,第14页)

我们期望看到一份当时的主席于1992年12月8日许诺提交的裁军谈判会议有关其组成的非正式背景文件。

对于冷战后时期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我们认为它应按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第45段所阐述的那样,集中于裁军谈判中的优先问题。冷战的结束和苏联的解体并未削弱核武器以及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危险。在这方面,我们对使裁军谈判会议象秘书长报告中所提的那样,承担起成为一些现有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协议的永久审查和监督机构的作用的概念表示我们的保留意见。这一概念的问题的之一,就是该会议的成员组成与任何现有协议的组成各方不同。

裁军事务厅去年已从一个部降级为一个厅,尽管事实是它在缔结几项协议,包括武器登记册和在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范围内交换情况方面的工作量有所增加。我们希望:该厅将获得足够的资金和人员,以便能够应付新挑战。

最后,存在着一些有关把裁军事务厅移到日内瓦的想法。只要这种作法不影响设在纽约的各代表对与该厅之间的相互作用,我们并不反对。

诺尔贝格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瑞典赞赏秘书长关于“冷战后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该报告以及第一委员会本周的复会给我们提供了一次难得的机会,以估计冷战的结束对多边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努力的影响。在国际安全领域中出现了根本性的变化。为了满足目前和未来的要求,多边议程和机构必须有相应的发展。

综合是一个关键的概念。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不能从有限的军事角度看待安全。经济、种族、社会、人道主义、生态和其他造成不稳定和冲突的根源，正日益被看作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联合国系统尤其适合把裁军和军备控制、不扩散和建议信任的措施综合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更广泛结构。人们正迅速承认，这种措施可以成为预防性外交、缔造和平、维持和平、执行和平以及冲突后建立和平的主要工具。应当更多地考虑如何能够具体实现这一目标。区域裁军可加强全球安排并加强冲突地区的政治解决方案。联合国与裁军谈判会议在促进区域裁军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鉴于本周时间有限，我同意关于我们现在应集中讨论军备控制和裁军机构问题的观点。第一委员会仍然作为国际安全、武器管制和裁军领域中的一个正式机构而处于中心位置。应修改本委员会的议程以包括有关国际安全、武器管制和裁军——而不是其他问题的所有项目。同样重要的是精简其议程，以使本委员会的工作更加系统和有效，为此，应把议程安排为与议题有关的几组。这也会使委员会的工作更容易掌握并更容易以适当有效的方式开创成果。

WU

裁军谈判会议应继续是唯一的全球多边谈判机构。然而，其目前的组成反映了一个已不存在的两极世界体系。裁谈会的成员早应扩大，最好包括所有申请加入的国家。把一大批国家排除在外，这已越来越说不过去了，这些国家之中很多已充分显示了他们对一个应是真正的全球努力作出贡献的关心和能力。

裁谈会应在5月和6月的下一届会议上就扩大其成员作出决定。这是一个十分紧迫的问题，而且可能对于就整个裁军机制作出重大决定是一个关键。

裁谈会的根本任务也应该是在将来谈判全球裁军条约。然而，在新的国际形势下，它也可以详细制订在政治上有约束力的全球和地区承诺。只有一个扩大的和更加开放的裁谈会才能充分反映新形势和满足新需要。

最后，改革国际裁军机制的时候已经到来，我们这一星期任务的是达成具体和协

商一致的建议使改革使改革开动起来。

舒克丽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埃及代表团很高兴有机会通过根据大会第47/422号决定的第一委员会复会,在各代表团间进行这一轮重要的对话和磋商以便重新评价和审查联合国的裁军机制以及讨论秘书长在他的报告“后冷战时期军备管理和裁军的新层面”(A/C.1/47/7)中提出的思想。

不久前国际关系发生的变化对于国际社会的现在和未来有非常重要反响。尽管在这些政治变化之后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军事对抗已经消失,但国际社会仍然面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对全世界人民稳定的一个重大挑战,特别是鉴于世界许多地区出现了大战的新热点。埃及支持秘书长在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必须把裁军和国际和平与安全作为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加以统筹的思想。我们认为必须继续设法根除因继续储存各种武器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这些威胁。因此,作为联合国成员--我们把未来的最大希望都寄托在这个组织身上--我们认为,我们都应该不遗余力地寻求最好的手段确保联合国裁军机制适应目前的国际变数,而且我们都应提出将确保这一机制加强裁军措施的思想,以便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并最终实现彻底裁军。

关于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机制,我们首先谨表示我们最坚定地忠于在处理裁军问题时这种机制以其为基础并载于1978年大会裁军特别会议最后文件中的原则和根据。

根据这些原则取得的进展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之间的关系是国际社会中大数人都已经同意的事实。因此,埃及特别重视在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所带来的危险的国际努力。埃及真诚地欢迎在这一领域取得进展的努力,特别是在多边论坛和联合国机构中,因为我们认为这是所有国际成员对达成的任何协议作出承诺的最好保证。我们也欢迎在这一领域的双边成就,而且我们继续希望将采取更多的步骤根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造成的总的威胁。

同时,我们不能不看到联合国有必要正视世界一切不稳定和军事对抗的表现,其

办法是承担起裁军领域一切方面的责任。因此,我们认为处理地区裁军的重要性是加强国际安全的一个因素。我们也强调关于裁军的地区谈判和倡议必须充分考虑特别会议最后文件中所同意那些优先项目。

根据这一信念,埃及提出了两项倡议:第一项是关于使中东成为无核武器区;第二项是使中东成为没有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地区。我们完全深信联合国机制能对使这两个倡议变成现实作出积极贡献--倘若有关各方都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在这一领域可以发挥重大作用,因为它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and 制订军备管理作法的主要政治机制。另一方面,埃及已表示它继续准备在地区一级考虑所有军备控制倡议,只要这种倡议赋予该某地区所有国家同等的义务,同时在最后确定这一倡议的条件时考虑该地区政治和安全条件。

联合国裁军机制历来具有一种高度的补充性。因此我们在提出审查这一机制的想法时,应十分小心避免在这一互补性中造成不平衡。此外,我们不应忽视联合国机构在冷战时期尽管面临许多问题但仍取得许多成就。

埃及支持第一委员会中目前通过使类似的决议草案一体化而使其工作合理化的趋势。我们还愿意看到更多的决议不经表决得到通过,这表明第一委员会有能力保持目前的趋势,通过考虑全体的利益而不是因个别人的利益而使对抗升级来达成折衷解决办法。另一方面,我们认为第一委员会中有一种积极的趋势,即在裁军领域详细制订切实措施,诸如保持常规武器登记制度。埃及支持讨论这些想法,即第一委员会恢复处理那些目前直接载于大会议程上的或正由其它几个主要委员会审议的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

LH

国际和平与安全同裁军之间的密切联系要求委员会以相辅相成的方式对其加以处理。

至于裁军谈判会议,我们认为它在联合国各机制中具有非常明确和突出的地位,因为它是联合国唯一的裁军谈判论坛。会议的审议和谈判使命要求它继续独立于其

他联合国机制。该会议是在完全不同于我们今天所处的国际情况下创立的,因此,会议成员组成必须加以修正,以便反映目前的现实。就这个问题已有许多构想,其范围从有限增加会议成员到把所有愿参加其审议工作的国家都接纳为成员。如果我们要支持和振兴这个论坛,我们就必须就这些提议达成妥协。

另外,为确保会议充满真正的政治意愿,涉及其未来的所有决定都必须经所有成员磋商产生并符合可适用的议事规则。会议还必须保持其谈判性质,我们反对旨在削弱其这一作用的所有企图。同时,某些代表团企图歪曲会议的议事规则,以适应其违背目前国际社会大多数成员思想的狭隘、自私目的,我们要对这种企图所构成的危险提出警告。我们认为这种方法完全违反了国际社会各成员之间的民主和平等原则,并回到了我们曾希望已经结束的那个时代。

埃及代表团同裁军谈判会议许多成员一样,为会议未能在核裁军领域取得理想进展感到关切。我们希望会议能迅速克服这些障碍,重申其信誉和负起责任的意愿,以便在其所有方面而非有选择地正视军备所构成的威胁。

关于裁军审议委员会,大多数代表团都已对其1990年通过的改革计划表示赞扬,许多代表团还就计划的效力作了评论。的确,委员会已能够在1992年结束其对关于军事情况的客观情报这一项目的审议。鉴于我们已经结束第一试验期并对委员会能够跟上国际时代发展表示满意,埃及认为,该委员会应该作为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主要审议机构继续其活动。

同样,裁军事务厅在支持三个联合国裁军机构及其成员国方面具有不可或缺的相辅相成的作用。鉴于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活动范围不断扩大,应该支持裁军事务厅,以便使它能够在给三个机构提供服务方面,而且还在参与实质性裁军努力方面继续以我们大家所期望的效力从事其工作。

鉴于目前的国际变化并为了在裁军领域取得决定性成果,这三个机制特别需要进行更好地协调。同时,我们必须强调这三个机制保持独立的必要性。

我们希望本次续会为就这些重要问题交换意见提供机会,并希望目前本委员会

成员通常抱有的合作精神将使我们能够对在裁军领域工作的各联合国机构作出重要决定。埃及代表团期望有效参加本次续会。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要指出, 埃及代表远远超过了我们已商定的十分钟时限。

下午12时45分散会。